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西南证券”）担任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联创互联”、“上市公司”）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西南证券对联创互联该次重大资产重组形成的部分限售股解禁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上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2016年3月2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核准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叶青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78号），核准联创互联向叶青发行8,694,534股股份、向王蔚发行4,069,208股股份、向宽毅慧义（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081,680股股份、向晦乾（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827,953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联创互联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228,842,500元。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16年4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并于2016年4月27日上市发行。本次发行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	持股比例
叶青	-	-	8,694,534	5.45%

王蔚	-	-	4,069,208	2.55%
宽毅慧义（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2,081,680	1.30%
晦乾（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1,827,953	1.15%
北京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3,552,000	2.23%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	7,104,000	4.45%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7,101,800	4.45%
其他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9,822,548	55.80%	69,822,548	43.76%
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5,311,869	44.20%	55,311,869	34.66%
总股本	125,134,417	100.00%	159,565,592	100.00%

2016年5月25日，联创互联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公司总股本159,565,5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2.0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7股。公司上述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6月8日实施完毕，实施完毕后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叶青	32,169,776	5.45%
王蔚	15,056,070	2.55%
宽毅慧义（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702,216	1.30%
晦乾（上海）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763,426	1.15%
北京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142,400	2.23%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6,284,800	4.45%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276,660	4.45%
其他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58,343,427	43.76%
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4,653,915	34.66%
总股本	590,392,690	100.00%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联创互联的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二、上市公司本次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17年5月9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65,703,86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1.13%。

3、限售股份持有人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证券账户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北京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 10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3,142,400	13,142,400	2.23%	-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安信基金—宁波银行—安信基金共赢 12 号资产管理计划	26,284,800	26,284,800	4.45%	-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基金—宁波银行—中信建投基金方信 4 号资产管理计划	13,138,330	13,138,330	2.225%	-
	中信建投基金—宁波银行—中信建投基金方信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13,138,330	13,138,330	2.225%	-
合计	-	65,703,860	65,703,860	11.13%	-

三、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有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针对本次重组，北京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新增股份锁定事项做出了相关承诺，具体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票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大宗交易或协议方式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至上述 12 个月限售期满之日止，由于联创互联送红股、转增股本的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及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已履行上述承诺。

四、解禁对象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情况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持有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的股东未发生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上市公司也未发生对其违规提供担保的情形。

五、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截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334,523,676	-65,703,860	268,819,816
二、无限售流通股	255,869,014	65,703,860	321,572,874
三、总股本	590,392,690	-	590,392,690

六、核查结论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联创互联 2016 年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相关股份持有人遵守了相关规定和承诺。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解禁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26 日